

長榮大學「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武漢肺炎)防疫小組 第 19 次會議 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9 年 06 月 17 日 (三) 上午 11 時

會議方式：線上視訊會議

主 席：李○龍校長

出席人員：孫○民副校長 管○燕秘書長 丁○慧副教務長(請假) 杜○玲學務長
顏○文總務長 吳○芝研發長(請假) 林○宏人資長(請假) 陳○名入學長(請假)
李○瑜國際長 張○平主任 黃○瑩圖資長 王○玲主任
秦○璋主任 林○毓院長(請假) 柯○耀院長 溫○華院長
王○嘉院長 陳○蓉院長 王○東院長(請假) 劉○初院長
洪○宜署理院長 黃○靜組長 蔡○歲組長 郭○萱組長
簡○賢主任(張○桂代) 覃○貞主任 吳○勝組長(陳○鴻代) 黃○通組長(請假)
翁○茹組長(請假) 郭○真組長 王○茵組長 邱○琪組長
黃○芳組長 林○賢組長 吳○偉組長(請假) 俞○中組長
林○智主任(請假) 戴○彤執行長(請假) 許○娟主任 王○英老師
張○瑄同學(校務會議健康科學院學生代表)(請假) 許○瑄同學(校務會議學生議會代表)(請假)

列席人員：劉○銘組長 劉○吟辦事員 高○昀助理管理師 李○樺助理管理師

紀 錄：王○芳

壹、主席報告

- 一、請大家務必持續關心學生，補助辦法制訂得再好若沒有輔導個案亦形同虛設，最令人憂心的就是有了補助方案但學生卻不知情，因此請學務處及教學資源中心在執行過程中必須隨時檢視成果，務必做到有效公告及通知，應有具體之作為，勿等到事件被披露了才來多做解釋，請各位主管務必做到有效監督。
請秘書處公共關係組針對今日會議通過的幾項補助設計一簡單圖示說帖，協助讓學生可以獲得充足的資訊。
- 二、之前曾於其他會議中提及的「明日夢想計畫」，為一針對畢業生之就業輔導計畫，亦已要求教務處及教學資源中心務必掌握畢業班動向。
◎副校長補充：「明日夢想計畫」為勞動部針對今年大四畢業生進行之紓困方案，規劃提供 3 個月之職前訓練及就業補助。目前本校也就勞動部此一方案由教學資源中心及教務處職涯發展與校友中心成立一工作群組著手針對今年大四畢業生進行調查，希望能建立一模式以幫助學生。
- 三、另外，各班導師對於學生所進行之關懷輔導亦應留下紀錄，不要應作為而不作為，該要留下的紀錄就必須留下來，也不要為善不欲人知，我們所執行落實的是重要的行政推動，因此一定要留下各種紀錄與報告，這也是有效保護所有行政同仁的一項做法，請學務長務必協助所有導師落實執行。

貳、討論提案

【議案一】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案由：擬請審議本校協助學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衝擊影響補助緊急紓困金暨學生校外住宿租金補貼申請辦法草案。

說明：

- 一、依教育部 109.06.09 臺教高通字第 1090077102 號函辦理學生生活緊急紓困措施。
- 二、規劃學生生活緊急紓困項目含緊急紓困助學金及學生校外住宿租金。
 - (一) 緊急紓困助學金，係依據本校仁愛基金實施辦法第五條第五款：其他緊急特殊事件，予以 1 萬元以內之慰助。惟因教育部補助金額最高額可達一萬八千元，故申請第三類之學生以個案處理。申請紓困措施補助所需文件暨額度申請辦法請參閱附件一 (p.3)，申請文件請見附表 1 (p.4) 及附表 2 (p.5)。
 - (二) 學生校外住宿租金補貼實行辦法 (草案) 請參閱附件二 (pp.6-10)。

擬辦：依會議議決辦理。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事項如下：

- 一、修正辦法名稱為「**長榮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衝擊影響補助-學生校外住宿租金補貼申請辦法」。
- 二、加註本辦法依據來文。

【議案二】

提案單位：教學資源中心／學生學習組

案由：擬請審議「大專校院學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衝擊影響補助-完善就學助學金申請辦法」草案。

說明：

- 一、因應教育部 109.06.09 臺教高通字第 1090077102 號函，辦理協助大專校院學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衝擊影響補助，特訂定「大專校院學生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衝擊影響補助-完善就學助學金申請辦法」(草案)。
- 二、草案內容請參閱附件三 (pp.11)。

擬辦：依會議議決辦理。

決議：修正通過。修正事項如下：

- 修正辦法名稱為「**長榮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衝擊影響補助-完善就學助學金申請辦法」。

參、臨時動議 (無)

肆、散會 (上午 11 時 28 分)